

李贄編纂《孫子參同》的時地和動機

李桂生 郭偉

李贄《孫子參同》在歷代文人論兵中具有重要的意義，它實踐了李贄提出的《七書》與《六經》合而為一的兵學思想。筆者不揣淺陋，擬對其撰作時地及動機作一闡述，以就教于方家。

一 李贄編纂《孫子參同》的時地

學術界一般認為《孫子參同》成書於山西大同，這幾乎成為定論。著名的李贄研究專家張建業先生在其論文《明代思想家李贄在山西》云：“明代進步思想家李贄，于萬曆二十四年（一五九六）至萬曆二十五年（一五九七）曾到山西一遊。在這次為期一年的客游中，李贄寫下了《道古錄》、《孫子參同》兩部重要著作。”又云：“在大同期間，李贄重要的工作是修訂了《藏書》世紀八卷、列傳六十卷，並編著了《孫子參同》十三篇。《孫子參同》是李贄為《孫子》一書所作的評注。”^①其根據是《續焚書》卷二《老人行敘》云：“故至坪上，則有《道古錄》四十二章書；至雲中，則有《孫子參同十三篇》書……又有《藏書》世紀八卷、列傳六十卷，在塞上日，余又再修訂。”在《李贄文集》第七卷之附錄《李贄年表》中云：“萬曆二十五年（西元一五九七）夏，赴大同依梅國楨；秋，住北京西山極樂寺。著述《道古錄》、《孫子參同十三篇》。”此後的李贄研究者沿襲此說，幾乎沒有人提出過懷疑。

李贄軍事思想主要存在於《兵食論》及《孫子參同》兩論著中，其主旨乃是文武並用，以《六經》與《七書》合二為一。且看《兵食論》云：

夫三王之治，本於五帝，帝軒轅氏尚矣。軒轅氏之王也，七十戰而有天下，殺蚩尤于涿鹿之野，戰炎帝於阪泉之原，亦深苦衛生之難，而既竭心思以維之矣。以為民至愚也，而可以利誘；至神也，而不可以忠告。於是為之井而八分之，使民咸知上之養我也。然搜狩之禮不舉，得無有傷吾之苗稼者乎？且何以祭田祖而告成歲也？是故四時有田，則四時有祭；四時有祭，則四時有獵。是獵也，所以田也，故其名曰田獵焉。是故國未嘗有養兵之費，而家家收穫禽之功；上之人未嘗有治兵之名，而人人皆三驅之選，戈矛之利，甲冑之堅，不待上之與也；射疏及遠，手輕足便，不待上之試也；攻殺擊刺，童而習之，白首而不相代，不待上之操也。彼其視搏猛獸如搏田兔然，又何有於即戎乎？是故入相友而出相呼，疾病相視，患難相守，不得上之教以人倫也。折中矩而旋中規，坐作進退，無不如志，不待上之教以禮也。

^①張建業《明代思想家李贄在山西》，《山西師大學報》1980年第1期。

歡欣宴樂，鼓舞不倦，不待耀之以族旗，宣之以金鼓，獻俘授職而後樂心生也。分而為八家，布而為八陣；其中為中軍，八首八尾，同力相應，不待示之以六書，經之以算法，而後分數明也。此皆六藝之術，上之所以衛民之生者，然而聖人初未嘗教之以六藝也。文事武備，一齊具舉，又何待庠序之設，孝弟之申，如孟氏畫蛇添足之云乎？彼自十五歲以前，俱已熟試而閑習之矣，而實不知上之使也，以為上者養我者也。至其家自為戰，人自為兵，禮樂以明，人倫以興，則至於今凡幾千年矣而不知，而況當時之民歟！

李贄陳述三王五帝時期文武並舉，並無文武分途及文武相輕之現象，意在闡明後世統治者以儒家之文治禮樂為根本，而輕視兵事，實乃孔孟之“畫蛇添足”。本來上古聖人並不知有“六藝”之教，在改造自然與社會的實踐中卻履行“六藝”之實際。所謂“六藝”，即禮、樂、射、禦、書、數，是儒家總結歸納並要求弟子們學習和掌握的六種技能。六藝之名出於《周禮·保氏》，云：“養國子以道，乃教之六藝：一曰五禮，二曰六樂，三曰五射，四曰五馭，五曰六書，六曰九數。”李贄主張文武並重而反對重文輕武的思想，在《孫子參同》的編撰期間得到了簡明而確切的表述，那就是“以《七書》與《六經》合二為一，以教天下萬世。”^①李贄在《孫子參同序》中云：“蒙溪張鏊先生序《武經七書》，其略曰：‘文事武備，士君子分內事也。姬鼎奠，而尚父之勳可紀；群雄角，而孫吳之略稱強。天不生仲尼，則斯文之統以墜；天不生尚父，則戡亂之武曷張？《七書》、《六經》，固仁義一原之理，陰陽貞勝之符也。’”李贄指出，張鏊雖主張文武並重，但仍未得文武之深義。李贄繼而發表自己的觀點，云：“此言固知武事之為重矣，然猶不免與文士為兩也。猶以治世尚文，而亂世用武，分治亂時世為二也。猶以太公似未可以繼斯文之統，而孔子似未可以謀軍旅之事也。夫軍旅之事，雖孔子且未嘗學，而可責之鯁生小子乎？且世儒之不知郭令公、諸葛武侯者固眾也，而獨我也乎？我能通經學道，四六成文，即可稱名士，不愧名儒矣，彼吳起、淮陰諸人，有才無行，又況皆非我之所屑者，則蒙溪此言，未免使人以不信也。”^②

萬曆八年（公元一五八〇），李贄辭去姚安知府之官，絕意回到家鄉泉州，而來到三年前與耿定理等相約之地湖北黃安（今紅安）。萬曆五年（公元一五七七），李贄由南京刑部郎中出任雲南姚安知府，途徑團風（今湖北團風縣），舍舟登岸，徑奔黃安（今湖北紅安）見耿定理，並在耿定理的建議下，把女兒、女婿留在黃安居住，自己則攜妻去雲南赴任，臨行前與耿定理相約：“待吾三年滿，收拾得正四品祿俸歸來為居食計，即與先生同登斯岸矣。”

^① 《孫子參同序》

^② 《孫子參同》。

^①可是在客居黃安不久，李贄便與耿定向之兄耿定向發生衝突。李贄來黃安後，擔任了耿氏子弟的私塾先生，常與耿定向為教授學生以什麼樣的課業相左。李贄反對以虛偽的道學教育耿家子弟，而耿定向則主張李贄教授孔孟之道。萬曆十三年（公元一五八五），耿定向死，李贄便再也無法在耿家立足。於是在友人周柳塘、周友山的幫助下，移居麻城維摩庵，然後派人護送妻女回福建原籍。萬曆十六年（公元一五八八），李贄移居龍潭湖的芝佛書院。

李贄記載移居麻城之事云：“余自出滇，即取道適楚，以楚之黃安有耿楚侗、周友山二君聰明好學，可藉以夾持也。未逾三年而楚侗先生沒，友山亦宦遊中外去。余悵然無以為計，乃令人護送家眷回籍，散遣僮僕依親，隻身走麻城芝佛院與周柳塘先生為侶。柳塘，友山兄，亦好學，雖居縣城，去芝佛院三十裏，不得頻頻接膝，然守院僧無念者以好學故，先期為柳塘禮請在焉，故余遂依念僧以居。日夕唯僧，安飽唯僧，不覺遂二十年，全忘其地之為楚，身之為孤，人之為老，須盡白而發盡禿也。”^②作此文字時李贄已是七十五歲。

李贄之所以至死不回到家鄉泉州，一是因為泉州乃閩學重鎮，程朱理學氛圍甚濃，李贄在學術上無有呼應；二是李贄不受管束之性格使然，不願回家鄉受鄉黨宗親的管束，亦不願受家人的管束；三是在黃安、麻城有學問知己和勝己之友，如耿定向、耿定向、梅國楨、梅澹園、周柳塘、周友山、楊定見、丘坦之、汪可受、釋無念等一批摯友可以依靠，可以傾心，可以切磋。即使與耿定向的關係，思想上李贄雖與之相左，但到晚年，仍從感情上冰釋前嫌。耿定向晚年退居於家鄉黃安天臺山，聚友講學，心境趨於平淡。萬曆二十三年（公元一五九五），由好友溝通，李贄不顧年邁，往天臺書院會晤耿定向。兩人只敘舊情，不談學術，相擁痛哭，暢遊甚歡。李贄作詩《夜宿天臺山頂》云：“縹緲高臺起暮秋，壯心無奈忽同遊。水從曹漢分荊楚，山盡中原見豫州。明月三更誰共醉，朔風初動不堪留。朝來去雨千峰閉，恍忽仙人在上頭。”耿定向亦以詩相酬云：“解綬歸來苦病侵，愛山時候強登臨。蒼崖不設千年色，古松猶垂千畝陰。風穀坐驚饑虎嘯，霸林臥聽曉猿聲。舊遊朋輩今何在？手把茱萸淚滿襟。”

萬曆二十四年（公元一五九六），李贄應丁憂居家的保定巡撫劉東星之邀，離開湖北麻城到劉東星的故鄉山西上黨與之相晤。劉東星，字子明，號晉川，山西上黨沁水人。隆慶二年（公元一五六八）進士，萬曆二十年（公元一五九二）歷任右僉都禦史、左副都禦史、吏部右侍郎、工部尚書等職。李贄與劉東星相識，始於萬曆十九年（公元一五九一）。當時李贄游訪武昌，受到耿定向等偽道學家僱傭的地痞流氓圍攻。劉東星正好在武昌任湖廣左布政

^① 《焚書》卷四《耿楚侗先生傳》。

^② 《續焚書》卷二《釋子須知序》。

使，早就聞聽李贄之才氣膽識。此時李贄遇襲，劉東星便出手相援，親自到李贄居住的洪山寺拜訪，並迎進自己的官署加以保護。劉東星記述云：“予西鄙之人也，拘守章句，不知性命為何物。入楚期年，而暑患作，思親之念轉亟。欲息此念則不能，欲從此念亦不能，真令人彷徨無皈依處。聞有李卓吾先生者，棄官與家，隱于龍湖。龍湖在麻城東，去會城稍遠，予雖欲與之會而不得。又聞有譏之者，予亦且信且疑之，然私心終以去官為難，去家尤難，必自有道存焉，欲會之心未始置也。會公安袁生，今吳令者，與之偕游黃鵠磯，而棲托於二十裏外之洪山寺，予就而往見焉，然後知其果有道者。雖棄髮，蓋有為也。嗟夫！此身若棄，又何有於家，何有於官乎？乃區區以形跡議之，以皮毛相之者，失之遠矣。嗣後或迎養別院，或偃息宦邸，朝夕談吐，始恨相識之晚云。”^①

李贄在上党白天閉戶讀書，夜晚與劉東星相對而坐，切磋學問。劉東星之子侄用相與用健亦在旁侍立，質問《大學》、《中庸》之大義。他們的談話後來編成了《道古錄》，其主旨是借解釋儒家經典，批判傳統儒家思想，主張自由平等之制度。劉東星詳述與李贄在武昌別後，遣子用相至麻城邀請李贄，以及李贄在山西上党劉東星家居住之事，云：“別後宦游燕趙，雖聞問不絕，而欲從末由。比者讀禮山中，草土餘息，懼有顛墜，特遣兒相就龍湖問業，先生欣然不遠千余里與兒偕來，從此山中，曆秋至春，夜夜相對。猶子用健，復夜夜入室，質問《學》、《庸》大義。蓋先生不喜紛雜，唯終日閉戶讀書。每見其不釋手抄寫，雖新學小生不能當其勤苦也。彼謗先生者，或未見先生耳。倘一見先生，即強暴亦投戈拜矣。又何忍謗，又何能謗之耶？相與健等，既獲錄其所聞之百二，予遂亟令梓行。雖先生之意，亦予意也，亦相與健等之同意也。”^②

萬曆二十五年（公元一五九七）夏，應山西大同巡撫梅國楨之邀，李贄作別劉東星，往大同去。梅國楨是湖北麻城人，與李贄相知甚厚。李贄在大同，與梅國楨談禪論道，遊覽勝景，並在此時最後修定編成《讀孫武子十三篇》之書，並更名為《孫子參同》。其實，李贄《孫子參同》於萬曆二十四年（公元一五九六），便已基本完成。這年李贄寫信給好友方詡庵云：

《征途與共》一冊，是去冬別後物，似妥當可觀，故久欲奉，不能得奉。今春湖上纂《讀孫武子十三篇》，以六書參考，附著於每篇之後，繼之論著，果系不刊之書矣。夏來讀《楊升庵集》，有《讀升庵集》五百葉。升庵先生固是才學卓越，人品俊偉，然得弟讀之，益光彩煥發，流光於百世也。岷江不出人則已，一出人則為李謫仙、

^①劉東星《書道古錄首》。

^②劉東星《書道古錄首》。

蘇坡仙、楊戍仙，為唐、宋並我朝特出，可怪也哉。余瑣瑣別錄，或三十葉，或七八十葉，皆老人得意之書，惜兄無福可與我共讀之也……我雖貧，然已為僧，不愁貧也，唯有刻此二種書不得不與兄乞半俸耳。此二書全賴兄與陸天溥都堂為我刻行，理當將書付去，然非我親校閱入梓，恐不成書耳。兄可以此書即付陸都堂。”^①

李贄在此提到的“此二書”當是《征途與共》及《讀孫武子十三篇》，並不包含《楊升庵集》。《楊升庵集》應是已經刻行之書。此信之目的之一，便是請求好友方訥庵為之刻印此兩書。《征途與共》為李贄所著，萬曆二十三年（公元一五九五），李贄的女婿莊純夫到麻城，方訥庵亦從江西寧州往湖北麻城與莊純夫相會，一同向李贄問學。臨別，李贄為他們所學之內容題名“征途與共”四字，並作《征途與共後語》（今載《焚書》卷三）。然《征途與共》一書已亡佚。

李贄在信中又說，方訥庵官居五品，俸銀不菲，勸他若有餘贏，可以分給宗親友朋之貧者，以積善成德，實際上亦委婉表達了分撥一點俸銀為其刻書之意。李贄信中謂方訥庵曰：“知州為親民之官，寧州為直隸之郡，江西為十三省之首。且五品之祿不薄，一日有祿，可以養吾積德累行之身……願兄勿以遷轉為念，唯以得久處施澤於民為心。則天地日月，昭鑒吾兄，名位不期高而自高，子孫不期盛而自盛矣，非誣飾之詞也。”^②方訥庵，即方沆，是福建莆田人，“訥庵”是其號。從這封書信看，方訥庵當時任寧州知州，有離開寧州並遷轉之意。甯州即今江西省修水縣，而江西在明朝所置十三省（浙江、江西、湖廣、陝西、廣東、山東、福建、河南、山西、四川、廣西、貴州、雲南十三清吏司）中居第二，故李贄有“江西為十三省之首”語。

《孫子參同》成書于湖北麻城芝佛院，還可從梅國楨所作《孫子參同敘》得到印證：

余友禿翁先生，深于禪者也。于兵法獨取《孫子》，于注《孫子》者，獨取魏武帝，而以餘六經附於各篇之後。注所未盡，悉以其意明之，可謂集兵家之大成，得《孫子》之神解。余在雲中始得讀之。雲中于兵，猶齊魯之于文學，其天性也。故為廣其傳，使人知古今兵法盡於《七經》，而《七經》盡于《孫子》。若善讀之，則《十三篇》皆糟粕也，況其他乎？

從這段話看，梅國楨在山西大同才讀到了李贄的《孫子參同》一書。不然，何以言“余在雲中始得讀之”？這說明，李贄赴雲中之前，梅國楨便已知曉李贄著有《孫子參同》，只是沒有讀到而已。李贄在大同居住時間很短，大約三、四個月，顯然《孫子參同》的主要內容不

^① 《續焚書》卷一《與方訥庵》。

^② 《續焚書》卷一《与方訥庵》

是作於這麼短的時間內，只是在這裏修定而已。故李贄《續焚書》卷二《老人行敘》所云“至雲中，則有《孫子參同十三篇》書”亦非虛言，因為最後修定並更名為《孫子參同》則在山西大同，而此前題名為《讀孫武子十三篇》。

概言之，李贄于萬曆二十四年（公元一五九六）春在麻城芝佛院已經編成《讀孫武子十三篇》，同年秋赴山西上党依劉東星，居住時間較長，約有八、九個月。第二年夏即赴大同依梅國楨，在梅國楨官署只住了三、四個月。同年秋便往北京，住西山極樂寺。故《李贄文集》第七卷《李贄年表》云李贄著述《孫子參同》，應當是修定並更名之意，而非真正“著述”。

二 李贄編纂《孫子參同》的動機

李贄在晚明的文化舞臺上充分扮演了一個啟蒙先鋒的角色，在其悲喜交集的人生之途，他不僅給後人樹立了一個特立獨行的人格形象，而且還以評注、輯錄、自敘、尺牘、雜論等形式留下了大量熠熠生輝的著作，諸如反映其歷史觀的《藏書》、《續藏書》、《史綱評要》，反映其一生事蹟、因緣遇合、論學主張的尺牘、雜論合集《焚書》、《續焚書》，以制藝闡發孔孟學說之精蘊的《說書》，晚年解易之作《九正易因》，闡釋道、佛思想的《解老》、《淨土訣》，說部輯評《初譚集》。除此之外，出於傳承陽明心學的熱情，他還編錄有《陽明先生道學鈔》、《陽明先生年譜》等書，又以《童心說》、《李卓吾批評水滸傳》等各種著述及批點文字推動了晚明時期追求個性解放的文學思潮。

李贄這些著作的確包羅萬象，廣泛涉及文學、史學、哲學等傳統學術的各個領域，筆墨所潤，甚至深入到政治、軍事之畛域，充分展示出他治學不囿於一隅的大家風範。其思想之新穎通脫，更是古今罕有，至今仍能引發新鮮的回味，其在文史哲領域的著述與思想已經得到學術界廣泛的關注與研究。然而，其軍事思想卻極少有人問津。事實上，李贄留下的軍事理論遺產相當豐富，除了《藏書》、《史綱評鑒》等歷史著作中包含大量的戰例分析、軍事人物評論之外，還有他編著的《孫子參同》，這些著述至今仍沒有引起學界足夠的重視。或許這與李贄的文人身份有關。畢竟，在一般情況下，人們很難將文人與軍事聯繫起來。多數人或許會產生這樣的疑問：作為一介文人，李贄既沒有帶兵打仗、馳騁疆場的實戰經歷，也從未擔任過朝廷的軍政要職，為何還要紙上談兵，編著《孫子參同》？筆者針對這一問題，作一粗淺的探討，茲條述如下：

（一）《孫子參同》意在批判重文輕武的弊病

《孫子參同》的寫作具有強烈的現實批判色彩，李贄通過編著此書，批判了社會上普遍流行的重文輕武的思想，意在廓清儒學空疏偏激之流弊。李贄的《孫子參同》是明朝眾多《孫

子》注本中較有特色的一種，具有強烈的現實批判色彩，尤其是對重文輕武、文武分途思想的批判，體現了他一貫與儒學相左的“異端”立場。

重文輕武的思想萌芽於以孔孟為代表的原始儒家。孔子一貫不主張以武力平緩天下，“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強調以文治教化的手段達到使天下人心歸順的目的，孟子則明確指出“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推崇以仁政為核心的王道政治。他們思想中的“重文輕武”傾向是顯而易見的。不過，孔孟的原始儒學雖然具有強烈的“文治”理想色彩，倒也還沒有發展到空疏偏激的地步，在闡釋文武之事時，仍能充分考慮現實政治的需要，作出相對全面而辯證的認識。譬如孔子曾明確說過：“有文事者必有武備，有武事者必有文備。”^①“足食足兵，民信之矣。”^②聖人之言充分說明，一個完善的國家政權的良好運轉離不開文事與武備的共同作用。可是，孔孟所代表的儒家思想傳播到後世，其政治理論中關於文武相輔的辯證論述被在無形中消解或忽略了，而強調道德實踐和帝王“德治”、“仁政”的內容則得到了片面的繼承，以致到唐中葉以後，社會上形成了一股重文輕武的偏激風氣。唐朝詩人杜牧在《孫子兵法注》裏描述了這一反常的景象：“因使縉紳之士不敢言兵，或恥言之。倘有言者，世以為粗暴異人，人不比數。”也就是說，士大夫諱言兵事，都爭著附庸風雅，以儒雅為美，誰要去研讀兵書，討論軍事問題，往往會被世人看作是粗俗暴戾的怪物（異人），甚至沒人和他們交往（人不比數）。既然言兵以為恥，古代兵書的遭遇自然可想而知。

中國軍事著作之最負盛名者當屬“武經七書”，即《孫子》、《司馬法》、《吳子》、《尉繚子》、《六韜》、《三略》、《李衛公問對》等七部古代兵書的合集，宋神宗元豐年間開始頒定流行。其中《孫子》和《吳子》最受兵家推崇，在戰國時代，“境內皆言兵，藏孫吳之書者家有之”^③。到了西漢，“世俗所稱師旅，皆道《孫子》十三篇，吳起《兵法》，世多有”^④，足見流傳之廣。然而，在唐宋以後普遍的重文輕武的時代風氣的籠罩下，傳統兵書作為儒學的對立面遭到了無情的批判和打擊，譬如宋朝文人陳師道上書神宗，誣衊“孫吳之書”是“不陳于王者之前”的“盜書”之流，還大發厥詞曰“夫兵，非聖人之學”，極力反對朝廷以《武經七書》作為武舉考試的內容，勸說神宗“卻兵家之圖書”。^⑤“七書”之一的唐代兵書《李衛公問對》，在中國軍事學術史上佔有重要地位，也長期遭到冷遇乃至污蔑。明朝人胡應麟在《四部正訛》中公然稱它“詞旨淺陋……當是唐末宋初俚儒村學掇拾貞觀君臣遺

^① 《史記·孔子世家》。

^② 《論語·顏淵》。

^③ 《韓非子·五蠹》。

^④ 《史記·孫子吳起列傳》。

^⑤ 陳師道《擬禦試武舉策》。參見《中國古代兵書雜談》第141頁。

事、杜佑《通典》原文，傳以閭閻耳口。武人不知書，悅其俚近，故多讀之。”胡應麟不僅貶斥該書，而且直接表現出對軍人的鄙夷。作為武學經典的《武經七書》尚且如此，其他兵書的遭遇可想而知。這裏值得注意的是，陳師道、胡應麟兩人只是貶斥和反對兵學的兩個典型代表，可他們的言論卻反映了唐宋以後的儒家文人對待兵學和武事的普遍的偏激傾向。

在李贄看來，儒生的這種崇文抑武、輕視武臣的思想只不過是狂妄自大的糟粕之見。為此，他早在《藏書·賢將論》中就以辛辣的筆觸描述道：“世平時緩，家詩書而戶禮樂，糟粕者冠冕珮玉以立於朝，視甲冑之士皆為武夫，為粗人，小小儆戒，即推以與一二粗人，而自視則曰：‘我伊、傅、周、召也，我皋、夔、稷、契也，安能知此粗人之事哉？’蓋食肉者乃細人，彼赴火者盡粗人也。嗚呼！古今天下，又安得有如是智、信、仁、勇、嚴之粗人而用之哉？”^①在這段話裏，李贄為我們勾勒了自視為“細人”的鄙儒們大言不慚的無恥面目：平日徒事禮樂詩書，一遇“小小儆戒”，就束手無策，只知推諉，還恬不知恥地自詡為經世之才，不屑“知此粗人之事”。在李贄眼中，這些儒者只是一群“糟粕者”而已。

與李贄持同一見解的自然也不乏其人。比如蒙溪張鏊在《武經七書》序言裏就明確指出：“天不生仲尼，則斯文之統以墜；天不生尚父，則勘亂之武曷張？”認為文武各有專用，不可偏廢。李贄十分認同張鏊對崇文抑武思想的批判。不過在他看來，張鏊的這種文武分途、各有其用的論調仍然沒有抓住問題的癥結，只是一種蒼白無力的辯解。為此，李贄在《孫子參同序》中進行適時的理論糾偏。他將文武之用比喻為手足不可分離於人體，身體的各種活動都要靠手腳共同完成，“雖手足亦不自知其孰為文用，而孰為武用者”。由此李贄斷言“然則儒者自謂能文而不能武，有是理耶？既不能武，又豈復有能文之理耶？”對那些聲稱“儒專習文，將專用武，原是兩途。縱儒有知兵者，然亦射不穿劊，騎不絕塵”的所謂“名儒”的辯駁予以有力的回擊。在《藏書·世紀列傳總目後論》中他曾明確指出，文武分途的錯誤思想既源於“儒者以文學名為儒”、“儒專習文”的偏見，同時也源于用武者以“不文名為武”的錯誤認知。在他的理解中，“夫聖王之王也，居為後先疏附，出為奔走禦侮，易有二也？”意思是說，“後先疏附”為文之用，“奔走禦侮”是武之用，文武不二，皆聖王隨“居”、“出”之機所施之方便。李贄通過一系列的文章，詳盡闡述了“文武不二”的理論。在此基礎上，他最終在《孫子參同序》中提出了“以‘七書’與‘六經’合而為一，以教天下萬世”^②的大膽設想。

李贄在《孫子參同》中除了對張鏊的文武分途論進行理論糾偏、主張“七書”與“六經”

^① 《藏書》卷五十五《賢將論》。

^② 《孫子參同》。

合一之外，還對後世儒生空疏、偏激、迂腐的言行給予了猛烈的抨擊。他嘲諷腐儒邯鄲學步的行為，並為其行為感到悲歎、惋惜，“唯夫子自以嘗學俎豆，不聞軍旅辭衛靈，遂為邯鄲之婦所證據，千萬世之儒，皆為婦人矣。可不悲乎！使曾子、有子若在，必知夫子此語，即速貧速朽之語，非定論也。武臣之興，起於危亂；危亂之來，由於嬖寵。故傳親臣，傳近臣，傳外臣。外臣者，隱處之臣也。天下亂則賢人隱，故以外臣終焉。嗚呼！受人家國之托者，慎無刻舟求劍，托名為儒，求治而反以亂，而使世之真才實學，大賢上聖，皆終身空室蓬戶已也，則儒者之不可以治天下國家，信矣。”^①在他看來，儒者不以《孫子兵法》取士，判文武為兩途的“左而又左”的思想和言行已經嚴重地阻礙了社會的正常發展。李贄說：“如是而望其折沖於樽俎之間，不出戶庭，不下堂階，而制變萬里之外，可得耶？”^②李贄對宋明理學流行以來儒生“平日袖手談心性，臨終一死報君王”的學術偏失進行了自覺的反省，形象地描繪了腐儒的漫畫形象：“個個皆能抱不哭孩兒，一聞少警，其毒尚不如蜂蠆，而驚顧駭愕，束手無措。即有正言，亦不知是何說；即有真將軍，亦不知是何物。此句不合《論語》，此句不合《孝經》，此說未之前聞，此人行事不好，此人有處可議。嗚呼！雖使孫武子復生於今，不如一記誦七篇舉子耳。二場三場，初不省是何言語，咸自為鹿鳴瓊林嘉客，據坐瑤堂，而欲奔走孫武子堂下矣。豈不羞歟？夫孫武子且然，況魏武者乎？蓋以市井奴輩視之矣。嗚呼！若魏武者，吾以謂千載而一見也。學者慎勿作矮人觀場之語可也。”^③在這段話中，李贄甚至針對明朝開國以來以八股取士、一味重舉子業的僵化的人才選拔標準，以及知識分子的思想被“代聖賢立言”的八股文體禁錮等諸種現象，表達了自己的不滿，充分反映了他不以孔子之是非為是非、不為時俗所左右、敢於獨立思考的偉大思想家品格。

（二）《孫子參同》意在申述作者不能實現的偉大理想

《孫子參同》的寫作體現了李贄對當時嚴峻形勢的現實關懷，真實反映了他渴望效命疆場的功名之念。有明一代，外憂內患不斷，北有蒙古諸部時相侵擾，明世宗嘉靖年後，東南沿海又有倭寇為患，再加上內部叛亂，民變蜂起，面對惡劣的軍事形勢，明王朝內部始終未能達成積極有效的統一意見。在北方，從明太祖朱元璋開始，明軍對盤踞漠北的蒙古貴族多次進行遠征北伐，然而始終未能取得戰場上的主動權，反而不斷損兵折將。明成祖以後，只好修建一條長城，對北方瓦剌部實行消極防禦，但最終也沒能防止英宗被擄、京城淪陷的“土木之變”的局面發生。明朝廷只能依靠長城邊牆和火器進行被動防守，甚至於畏敵如虎，凡是言戰的大臣多以“輕啟邊釁”的罪名下獄處死。在東南沿海的對倭作戰中，明朝廷更是缺

^① 《藏書·藏書世紀列傳總目後論》。

^② 《孫子參同》。

^③ 《孫子參同》。

乏果斷的軍事措施，在戰略上始終存在著所謂“剿撫之爭”和“水陸之爭”，在首鼠兩端的猶豫徘徊之間，浙江、福建沿海地區的鄉鎮已經在日本的武士浪人與部分閩浙大姓的勾結下一再遭到劫掠和侵擾，百姓的生命財產受到了嚴重的威脅。

李贄恰好就生活在這樣的一個時代。明嘉靖三十九年（公元一五六〇），李贄三十四歲，“聞白齋公沒，守制東歸。時倭夷竊肆海上，所在兵燹。居士間關夜行晝伏，余六月抵家，抵家又不暇試孝子事，墨衰率其弟若侄，晝夜登陴擊柝為城守備。城下矢石交，米斗斛十千無糴處。居士家口零三十，幾無以自活。”^①這段簡短的敘述為我們勾勒了一幅正當壯年的李贄穿著黑色的孝服積極守城抗倭的緊張畫面，當然也表現了這位一生繫念現實民生的思想家的拳拳報國之心。李贄在萬曆七年（公元一五七九年）五十三歲時曾經回憶過一生遭遇的這些內憂外患，說：“余初仕時，親見南倭北虜之亂矣。最後入滇，又熟聞土官、僮、僮之變矣。”^②萬曆二十年（公元一五九二），寧夏軍隊發生叛亂，與韃靼相勾結，騷擾西北邊防，對國家安全造成嚴重威脅。正在武昌作客的李贄聞訊大為驚歎，說：“天下之兵始矣。”^③話語中流露出一腔憂憤之情。

國家內憂外患的形勢和儒家修齊治平的理想也在不斷刺激著李贄的功名之念。他畢生渴望能夠在戰場上建功立業，為此特別敬佩那些為國家效命疆場的豪傑之士。他在自詡為“萬世治平之書”的《藏書》、《續藏書》中曾為古今名臣將相立傳，並給予熱情評論，尤其對那些反抗民族侵略、保家衛國的歷史人物，從來不吝嗇褒揚的筆墨。譬如，他記載了岳飛抗金、文天祥抗元的英雄事蹟，並詳細敘述了宗澤臨死仍心系國難的動人情景：“諸將入問疾，澤瞿然曰：‘吾以二帝蒙塵，積憤至此。汝等能殲敵，則我死無恨。’眾皆流涕。諸將出，澤歎曰：‘出師未捷身先死，長使英雄淚滿襟。’翌日，風雨晝晦，澤連呼過河者三而卒。都入號慟，三學之士千餘人，為文以哭。”^④正是出於這種感同身受的憂患意識和壯志豪情，李贄批駁了朱熹對堅決主張抗金的陳亮所作的“氣粗”、“血氣粗豪”的貶抑之詞，並批評他說：“吾意先生必有奇謀秘策，能使宋室再造，免於屈辱，呼吸俄頃，危而安，弱而強，幼學壯行，正其時矣。乃曾不聞嘉謀嘉猷。入告爾後，而直以內侍為言。是為當務之急與？”他認為朱熹對於入侵的外敵毫無辦法，只知排斥一些所謂“內侍”，據說是“小人”的人。他雖然敬重夫子的學問，但也不能不從社稷憂患的角度給予猛烈的針砭。

與對朱熹頗多非議相反，李贄一生敬仰平定甯王宸濠之亂的前輩思想家王守仁。王守仁

^① 《焚書》卷三《卓吾論略滇中作》。

^② 《焚書》卷五《蜻蛉謠》。

^③ 《李贄其人》，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2002 年，第 76 頁。

^④ 《藏書》卷五十二《宗澤》。

與朱熹同為一代理學大師，然而與朱熹相比，他更具有李贄夢寐以求的既能坐而論道又能安邦定國的真儒風範。李贄曾充滿深情地說道：“古之成大功者，亦誠多有，但未有旬日之間，不待請兵請糧而即擒反者，此唯先生能之，古今亦未有。”^①萬曆二十二年（西元一五九四年），李贄已經六十八歲了。可他在教導汪本鈞時卻說：“丈夫生於天地間，太上出世為真佛，其次不失為功名之士。若令當世無功，萬世無名，養此狗命，在世何益？不如死矣。”這句話中雖然反映了晚年的李贄意欲學佛出世的思想，但另一方面也說明他直到垂暮之年也沒有忘情於功名，即始終保持著對現實的真切關懷。^②

這種功名之念在李贄的詩篇中亦有體現。萬曆二十五年（公元一五九七），七十一歲的李贄應梅國楨之邀奔赴大同。在途中，他寫有《過雁門》兩首詩。其一云：“盡道當關用一夫，昔人曾此捍匈奴。如今冒頓來稽顙，李牧如前不足都。”其二云：“千金一劍未曾磨，陡上關來感慨多。關下人稱真意氣，關頭人說白頭何！”^③雁門關在山西代縣，自古是戍守重地，戰國時期趙國大將李牧曾長期駐守此地，防備匈奴入侵，以維護趙國北疆的安定。面對古戰場，李贄感慨萬千，他仰慕李牧大破匈奴的功業。然而，昔日的匈奴懾于李牧的威名僅止于不敢犯邊者十餘年，而明代自張居正整飭邊防以來，蒙古韃靼部俺答在戚繼光一系列的軍事壓力下被迫與明朝議和，其後繼者最終還接受了明朝順義王的封號。相比之下，李牧的功業何足道哉？面對張居正、戚繼光的豐功偉績，李贄由衷地表達了自己的崇敬之情。由他人聯想到自己，李贄情不自禁地在第二首詩中抒發了“廉頗老矣”的慨歎，表達了不能為國建功立業的無限悵惘。在大同客居的這年八月，李贄又寫有《塞上吟》一首：“乘槎欲問天，只怕沖牛斗。乘槎欲浮海，又怕蛟龍吼。”^④該詩題下注有“時有倭警”，指的是這年八月，日本再犯朝鮮並進逼王京的戰事，因朝鮮是大明的藩屬國之一，故明朝兵部尚書邢玠親往王京坐鎮，指揮抗倭。李贄於塞上作此詩，含蓄地表達了自己對國事的關心和志存高遠的豪邁情懷。這年秋天，李贄離開大同，奔赴北京。在途中，他寫下了《曉行逢征東將士卻寄梅中丞》一詩，云：“烽火城西百將屯，寒煙曉爨萬家村。雄邊子弟誇雕韉，絕塞將軍早閉門。傍海何年知浪靜，登壇空自拜君恩。雲中今有真頗牧，安得移來覲至尊？”這首詩與《塞上吟》一樣，仍是為日本再犯朝鮮一事而發，充滿了對軍國大事的關心。李贄在去北京的途中遇到明廷派往朝鮮而經過塞外的“征東將士”，不由寫詩諷刺那些早早“閉門”的“絕塞”庸將，由庸將聯想到朝廷因循守舊的用人方略，他多麼期待堪與戰國名將廉頗、李

^① 容肇祖《李贄年譜》，三聯書店 1957 年，第 27 頁。

^② 容肇祖《李贄年譜》，三聯書店 1957 年，第 73 頁。

^③ 《焚書》卷六《過雁門》。

^④ 《焚書》卷六《塞上吟》。

牧相媲美的好友梅國楨能被朝廷所重用。

上引詩作僅寫於他行赴大同及在大同生活的時期。由一斑而窺全豹，李贄一生的憂患意識和功名之念可以想見。這種對國家、民族的現實關懷是李贄編著《孫子參同》一書的重要動因，但這種動因並非緣於大同之行，而是緣于李贄一以貫之的現實情懷和不能實現的宏大抱負。正因如此，在明代眾多的《孫子》注解之作中，《孫子參同》才成為現實批判色彩最為濃重、注者個性最為張揚、思想最為獨特的一部力作。

（三）《孫子參同》意在表達對好友梅國楨的同情

《孫子參同》的寫作既表現了李贄對友人梅國楨仕途遭遇的深切同情，同時也是邊塞特殊的軍事環境氛圍刺激的結果。萬曆二十五年（公元一五九七），七十一歲的李贄，應大同巡撫梅國楨之邀，五月抵大同，在巡撫官署修定《孫子參同》十三篇。對於此事，明季文人劉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李卓吾墓》一文留下了李贄“為梅中丞著《孫子參同》”的記載，由此傳達了這樣一個重要信息：梅國楨乃是考察《孫子參同》編著動機的關鍵綫索。考察李贄與梅國楨的交往始末，我們發現，李贄編著《孫子參同》最直接的目的，即借著此書表達對友人梅國楨仕途命運的慨歎與同情。

曾為《孫子參同》作序之梅國楨（公元一五四二至一六〇五），字客生，號衡湘，比李贄小十五歲，為人“闊達，不拘細碎”（明葉向高語），是湖北麻城人，隆慶元年（公元一五六七）舉人，萬曆十一年（公元一五八三）進士。據查，李贄與梅國楨第一次見面是在“戊子初”（公元一五八八）。時李贄居麻城維摩庵，梅國楨服喪歸里。四年後，即萬曆二十年（公元一五九二），寧夏發生叛亂，他不顧個人得失，大膽向神宗“薦如松大將才”，並毛遂自薦，表示願協同討逆。最終神宗“命如松為提督陝西討逆軍務總兵，即以國楨監之”^①。李如松在梅國楨的協助下，終於在當年九月平定了叛亂，安定了西北局勢。得知梅國楨自薦平叛，李贄竟然“喜見眉睫”，奔走相告，說：“客生往矣，必能辦賊。”梅國楨凱旋，聽聞李贄所言，乃引為相知。兩人從此結為摯交。

在明朝後期腐敗無能的統治集團中，梅國楨確實堪稱智勇雙全之俊傑。李贄對此曾一再加以稱道。寧夏兵變後，他曾感于人才凋零，朝廷乏識人之慧，故發憤撰寫《二十分識》與《因記往事》兩文，表達“識、才、膽”兼備的人才觀，慨歎當世能為朝廷所用的理想人才實在太少。然而，在《復麻城人書》中，他卻又欣喜地說：“設早聞有梅監軍之命，亦慰喜而不發憤矣。”^②在《與梅衡湘》一信中，李贄鑒於梅國楨願“系單于頸”的壯志豪情，感

^① 《明史》卷二三八《李如松傳》。

^② 《焚書》卷二《復麻城人書》。

慨地說：“今日之頸不在夷狄而在中國，中國有作梗者，朝廷之上自有公等諸賢聖在，即日可系也。”由此可見，李贄對梅國楨的運籌帷幄之才確實深信不疑，堅信其為“識、才、膽”兼備和平定兵變的理想人選，所以當他得知梅公毛遂自薦、慷慨請纓的壯舉之後，便在《與友山》一文中由衷地表示了自己的欽佩之情：“今惟無江陵其人，故西夏叛卒至今負固，壯哉梅公之疏請也，莫謂秦遂無人也。”^①深受李贄推重的梅衡湘已平叛成功，本應受到朝廷嘉獎、重用，可是等待他的卻只有被冷落的遭遇，“褒崇之典，封爵之勝，垂綸廣蔭，同載並舉，而客生回朝半歲，曾不聞有恩蔭之及，猶然一侍禦何也？余實訝之而未得其故，後於他所獲讀所為《西征奏議》者，乃不覺拊幾歎曰：‘余初妄意謂客生西事我能為之，縱功成而不自居，我亦能之。不知其犯眾忌，處疑謗，日夕孤危，置身於城下以與將佐等伍，而卒能成奇功者也。’”^②李贄對梅公的遭遇既“訝”且“愧”，無奈之餘只好感慨道：“雖然，天下之事固有在朝不知，而天下之人能知之，亦有一時之天下不能知，至後世乃有知者，但得西方無事，國家晏然，則男兒志願畢矣，知與不知，何預吾事！”^③在這裏，李贄表面上表示男兒報國不必計較時人與後人知否，但字裏行間仍流露出他對朝廷有功不賞的憤懣與不滿。這種語氣在他受梅公之邀由沁水到大同沿途所作詩篇中也能清楚地體味得出。《晉陽懷古》一詩云：“水決汾河趙已分，孟談潛出間三軍。如何智伯破亡後，高赦無功獨首論？”^④戰國初期的晉國，智、趙、韓、魏四家公卿勢大，智氏最強，智伯特勢強要三家土地，韓、魏無奈，被迫答應，只有趙襄子拒絕，於是智伯聯合韓、魏兩家欲水淹晉陽，當此危難之際，趙襄子派張孟談潛出城去，以利害說動韓、魏聯趙，終滅智氏，三分晉國。這裏的“高赦”和張孟談一樣，也是趙襄子的家臣。他在水淹晉陽的危急關頭，仍按照應有的禮節侍奉主公，因此被趙襄子賞識，擢居功臣之首。《呂氏春秋·義賞》記載了孔子對此事的欣賞態度。一貫不屈從聖人之意的李贄顯然不認可趙氏的這種做法，不過在這首詩中，他表面上是在詠史懷古，表達他對趙襄子論功行賞不看重軍功的不滿，為孟談打抱不平，事實上再次對梅國楨功成不賞的仕途遭遇寄予了深切同情。《孫子參同》的編著同樣反映了李贄這種心理背景。

一部著作的產生，實為多種機緣共同作用的結果。《孫子參同》的編著亦不僅是梅公遭遇觸發之故，而且有特殊的地緣關係。

《孫子參同》寫成於湖北麻城，最後修定於山西大同。在中國歷史上，麻城具有非常獨特的戰略地位。麻城位於鄂東北，大別山中段南麓，鄂、豫、皖三省交界處。夏商時期麻城

^① 《焚書》卷二《與友山》。

^② 《續焚書》卷二《西征奏議後語》。

^③ 《續焚書》卷二《西征奏議後語》。

^④ 《焚書》卷六《晉陽懷古》。

屬於夏商王朝控制的小方國舉國，公元前十一世紀以後，成為黃國屬地。春秋戰國時期隸屬楚地。秦統一全國，置三十六郡，以郢為南郡，麻城屬南郡轄地。後置衡山郡，郡治邾城（今黃岡禹王城），於是劃歸衡山郡。兩漢時期為西陵轄地，隸屬江夏郡。三國時期先屬魏弋陽郡，後屬吳蕲春郡。晉屬弋陽郡，西晉永嘉三年（公元三〇六），因恢復西陽王爵位，先後將弋陽郡的西陵、邾、蕲春等劃歸西陽國（國都為今河南光山）。東晉咸和四年（公元三二九年），西陽王因叛亂被殺，國除，遂於邾城附近置西陽郡，麻城屬之。十六國時期後趙南侵，石勒的部將麻秋在今縣城東北十五里的古城築城以守，稱為“麻城”。自此，“麻城”之名始出。隋開皇十八年（公元五九八）設縣，正式命名“麻城”，屬黃州府，唐宋以後相襲至今。春秋戰國時期，地處吳頭楚尾的麻城是吳楚爭霸的主戰場，中國歷史上著名的柏舉之戰就發生在麻城龜峰山上。在中國戰爭史上，麻城一直是烽煙之區、交戰之地。在中國現代史上的黃麻起義、解放戰爭的中原突圍、劉鄧大軍挺進大別山、解放軍渡江作戰等戰役中，麻城都是一個重要的戰略要地。今日麻城位於光州、黃州之間，為守淮要塞、南北要衝，仍是兵家必爭之地。大別山乃江淮之分水嶺，險峻崎嶇，關隘森列。大別山有十三關隘，其中五關在明代麻城境內。如今之“五關”，已部分屬湖北紅安縣境與河南新縣境。巍巍麻城五關，至今猶在。麻城這塊神奇的戰略要地，吸引了中外史學家的目光。比如，美國漢學家羅威廉(William T. Rowe)曾兩赴麻城考察，撰寫了《紅雨：一個中國縣七百年的暴力史》（斯坦福大學出版社 2007 年）。

“大同”在有明一代乃抵禦蒙古勢力之邊關重地，而且早在秦漢時期就已經是抗擊匈奴之要塞，與兵家關係非淺。大同又稱平城、雲州、鳳凰城，位於雁北大同盆地的西北部，桑干河從大同南約十五公里處流過，桑干河支流禦河流經大同舊城東畔。大同北扼陰山，南控太行，東連上谷（今河北易縣），西以黃河為界挾內外長城，其地理位置決定了大同有重要的戰略地位。中國歷史上，中原的農耕文明與北方的遊牧文明處於衝突與融合的狀態，遊牧民族多從大同入侵中原。所以，大同歷來都是農耕文明和遊牧文明的爭奪要地。戰國時期，大同一帶是燕、趙的邊疆。趙武靈王“胡服騎射”就發生在大同。秦滅六國，設雁門郡，大同歸之。漢初在大同發生的“白登之圍”，高祖劉邦幾被匈奴俘獲。之後，漢代在大同一帶設郡縣，遣將屯軍。西晉永嘉年間（公元三〇七至三一三），鮮卑族首領拓跋猗盧從並州牧劉琨手裏獲取了陞北之地（今雁門關以北的地區），陞北之地遂又繁榮起來。最後，在桑水北築平城（大同），為北魏國都。北魏末年，由於平城氣候惡劣和孝文帝拓跋元宏急於漢化，加上六鎮叛亂使得平城周邊安全形勢惡化，北魏放棄大同把國都遷往河南洛陽，不久北魏滅亡。由此有人說，北魏的滅亡是放棄平城（大同）造成的。北周、北齊年間，大同以北的突

厥族逐漸強大，常常進犯大同。隋唐兩朝，為防突厥南侵，保護河東（指黃河東面，今山西一帶），在大同重新築城。石敬瑭為謀取後唐，把轄境內的大同割讓給了契丹，以此換取契丹的援助。趙宋一代，大同屬遼、金統治，和中原文明無關，所以大同一直都是遼、金進攻宋朝的前沿陣地。遼代以後的各朝，大都建都北京。大同地勢居高臨下，成為北京的西北部防禦門戶，戰略位置十分重要。據說，早晨從大同出發，晚上即可進抵紫荊關，使京西成為戰場。故明代視大同為“肩背之地”，作為屯兵戍邊和通商的九邊重鎮。明太祖朱元璋封朱桂為代王，府邸在大同，後又派鎮朔大將軍石亨駐守大同，平時屯墾戍邊，敵來則戰。明代“九邊”之一的大同邊，治所就在大同。大同城不僅有重兵把守，而且周圍數百里城堡林立，烽火相望，加之內外長城環護，東有太行橫互、西有黃河守衛，大同因此成為防衛北京和中原的戰略要地。

大同又稱“雲州”、“雲中郡”。西漢馮唐“持節雲中”之典故，史載甚明。梅國楨《孫子參同敘》云：“雲中於兵，猶齊魯之于文學，其天性也。故為廣其傳，使人知古今兵法盡於《七經》，而《七經》盡于《孫子》。”^①齊魯舊地，禮樂之鄉，正是孔孟學術盛行之地。與之相反，雲中則與兵家有不解之緣。這是時代、歷史的造就，也是文化的積澱。梅公這段文字實際上涉及地域文化的普遍原理，亦即獨特的地理環境往往能醞釀出與之相適應的文化風格、文化氛圍和生活情調。另一方面，這種別具一格的文化風格、文化氛圍和情調又對個性化的著述寫作至關重要，往往成為作家生命中的“非量化因素”，從而激起他前所未有的創造力。李贄的《藏書》、《焚書》等大部分著作與麻城龍潭湖之間的這種契合關係，即是明證。正如張建業教授所說：“龍潭湖是孕育李贄光輝價值的一個重要情結、機緣和基地。”^②同樣的道理，雲中作為歷史和現實中的邊關軍事重地，其濃郁的軍事氛圍和深厚的歷史感無疑會啟迪李贄的軍事思考，激勵他始終帶著強烈的現實意識，以高屋建瓴之勢最終完成了《孫子參同》修定工作。

（四）《孫子參同》寄託了李贄的“儒將”情結

《孫子參同》繼承了古代知識份子紙上談兵的學術傳統，寄託了濃郁的“儒將”情結。中國古代有豐厚的兵學遺產，僅存留於今的兵書就有四五百種之多。而兵書的作者更是十分廣泛，而且並非都是戎馬一生的職業軍人。從社會地位看，既有權傾一時的顯赫人物，如最早為《孫子》作注的魏武帝曹操；有優遊林邊泉下的隱逸之士，如明代《孫子校解引類》（在日本流傳最廣的趙注孫子）的作者趙本學。從職業身份看，既有戰功卓著的一代名將，如唐

^① 《孫子參同·孫子參同敘》。

^② 張建業《李贄其人》，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2002 年，第 99 頁。

代衛國公李靖、明代抗倭英雄戚繼光等，也有從未上過戰場的文人群體：哲學家、文學家，如唐代李筌、杜牧，宋代梅堯臣，明代呂坤等。這些文人雖然不是古代兵書的主要作者，但在中國軍事學史上，自春秋戰國以來，其紙上論兵的傳統一直綿延不絕。《墨子》城守諸篇、《荀子》之《議兵篇》，自漢朝以來都認為是兵書，可作者並不是軍人。在古代“學而優則仕”和“修齊治平”的傳統文化背景下，這種看似奇特的現象不僅是文武相輔之道的真實反映，而且傳達了文人強烈的社會責任感和顯現了追求不朽功名的情結。

我們常言“文治武功”，文武兩途自來都有分工，不過這種分工只是相對而言，兩者之間的關係猶如陰陽兩極，始終處於相依共生和互相滲透之中。軍事非徒武力之用，亦在文事之修。通俗點說，帶兵打仗的將軍身邊必須有軍師謀士等文職人員的襄贊輔佐。這些參謀策士之流往往很有學問，善於動腦子，他們一般不會糾纏於具體的軍事指揮問題，而是經常站在全局的角度、戰略的高度思考與解讀戰爭，規劃戰爭的走向。戰爭結束後，又特別善於針對具體的戰役戰術，總結經驗教訓，形諸文字，做“事後諸葛亮”。當然，這些投身軍界的“另類”文人，既有希求圖形凌煙閣的主動抉擇者，亦有在仕途失意的狀態下屈身以求進者。不管出於何種動機，他們的選擇和成功實例在一定程度上帶動了傳統知識界對軍事關注和研究的興趣。事實上，即便已通過科舉考試，晉身士林的知識份子，在國際形勢嚴峻的背景下，出於對社稷安危的關心，也會經常關注軍事戰略問題。自宋仁宗年間元昊稱帝之後，部分士大夫更是注解《孫子》等古兵書，形成“士大夫人人言兵”的局面。

在此需要特別說明的是，在傳統文化的畸形語境下，文人言兵往往是在一種複雜、緊張的心理背景下進行的，既缺乏開明、通脫的眼光，又缺乏必要的科學態度，故多被熱情和偏見所主宰。以重文輕武風氣最為濃厚的宋朝為例，士大夫一方面鄙視武夫，認為“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熱衷於心性之學，或“盡力于經史詞章之學，而陋言兵”，^①不屑於閱讀兵書；另一方面，面對西夏、遼、金、元迭相圍困的戰略形勢，面對被逐漸蠶食的大量國土，又時時興起慷慨恢復之志，力主抗戰，表現出強烈的英雄主義情懷，故而動輒言兵，臨山水而抒壯懷。這種學術偏見和情感偏執使得這些儒家文人對軍事實踐的複雜性和系統性缺乏深刻、科學的認識，往往空言托大，自命為“運籌帷幄之中，決勝千里之外”的“儒將”。以宋代大詞人蘇軾為例，作為古代知識份子的人格典範，蘇軾不僅承繼了儒家士大夫“修齊治平”的學術門徑，同樣沾染上了儒學發展過程中循道統、斥異端而自錮的疾患。他曾在《孫武論》中抨擊孫子的“詭道”，說它會導致無休止的“天下之亂”。可在他生活的時代，西夏、大遼已經對北宋構成了嚴重威脅，面對邊關狼煙，自小以天下為己任的蘇軾不可能無動

^①茅元儀《廿一史戰略考·序》。

於衷，所以他也經常在詩詞中慨歎年華老去，渴望早日建功立業，一旦登臨懷古，總不忘緬懷那些曾創造歷史的英雄豪傑。譬如，他在密州太守任上，曾寫《江城子·密州出獵》一詞：

老夫聊發少年狂，左牽黃，右擎蒼。錦帽貂裘，千騎卷平岡。為報傾城隨太守，
親射虎，看孫郎。酒酣胸膽尚開張，鬢微霜，又何妨，持節雲中，何日遣馮唐？
會挽雕弓如滿月，西北望，射天狼。

此詞無疑表達了蘇軾對西夏邊患的擔憂和渴望馳騁疆場的壯懷。“挽雕弓”、“射天狼”諸語，活脫脫勾畫出這位詞人太守的颯爽英姿。然而，文學畢竟是文學，瞬間的感性化情緒畢竟無法替代科學、縝密的軍事部署，也無法抵消儒生骨子裏對武力征伐的鄙視和偏見。孫子云：“兵者，詭道也。”不行詭道，單憑一腔豪情，邊患何由得除？詞，美則美矣，若實在要以詞論事，蘇軾又何異于宋襄公？以詞論人，難稱公允，姑且不論。下面，追溯蘇軾與何去非之間的一段往事，通過考察他的思想，聊以揣測古代文人對武事最真實、最隱秘的想法。

何去非是宋朝人，曾參與校訂《孫子》、《吳子》、《司馬法》、《尉繚子》、《六韜》、《黃石公三略》和《李衛公問對》七部兵經，使之成為後世武學經典。他的《何博士備論》作為我國古代兵書的經典之一，至今仍具有重要意義與參考價值。因出色的兵學特長，何去非得授右班殿值武學教職博士，是我國歷史上第一個武學博士。蘇軾在見到他的軍事理論著作《備論》二十八篇後說：“此人班馬之才。”評價其文筆勢雄健，識度高遠，認為授為武職，實為不當，遂向哲宗皇帝進《舉何去非換文資狀》。蘇軾此舉，實在有些匪夷所思，何去非既有兵學優長，用其所長，豈非得所？朝廷缺少的並非善於論理、富有卓識的史才，而是缺少精通兵法的實用幹才。蘇軾的一偏之見，恰恰暴露了古代儒家知識分子的固執狹隘，此宋朝所以為弱國也。

通過對蘇軾的思想考察，我們發現，古代文人“紙上談兵”的社會現象既包含了他們作為正面價值認同的儒家精神，同時還潛藏著大量的畸形心理趨向：貢高我慢；重文輕武；誇誇其談；華而不實。作為一個站在時代前列的啟蒙思想家，李贄無疑敏銳地認識到了傳統文化中的正負影響。正因為他的內心確立了這種有揚有棄、批判吸收的治學原則，故其軍事著作才呈現出既包羅萬象又自出機杼的個性化特徵。

李贄軍事思想的繼承性表現在廣泛吸收了豐富的古代軍事思想，堪稱“集兵家之大成，得孫子之神解”，發揚了儒家的正面價值觀，重視“修齊治平”的學術傳統，關心國家的安定團結和現實民生。其言兵論兵，皆出於儒者民胞物與之情。這兩點，上文言之甚詳，茲不贅述。在此特別要強調的是，從治學本身而言，文人言兵的學術傳統對李贄論兵著書的行為往往具有潛在的影響。大凡學術，其研究對象與方法一旦自成模式，必會澤溉後人，形成一

種綿延不絕的學術門徑或流派。李贄的一系列軍事論著，當然也受惠于這種傳統。

李贄軍事思想的開明性一面，除了表現在批判文人重文輕武的陋習，闡述文武相輔的思想之外，還表現在其軍事論著生動地融入了他對儒家之道的深刻認識。正因為他浸淫儒學甚深，已經洞察到儒學的根本不在章句之學，甚至不在充當口舌之資的心性之學，而在涵蓋生活與政治的全面、廣義的道德實踐之中，所以他眼中的軍事活動，很自然地變成了貫徹儒學之道、完成儒將修養的現實舞臺。與那些自命不凡的文人所想像的“儒將”有著本質的差異，李贄擁有自己獨特的儒將觀。兩者的區別在於：文人想像的“儒將”之“儒”側重在“儒雅”的氣質，經常被文人想像成“羽扇綸巾，雄姿英發，談笑間，檣櫓灰飛煙滅”的儒生模樣；而李贄理解的“儒將”則忽視其表而重視其心性，側重在儒者的仁心。曾被其明確肯定的北宋名將狄青就是一個典型的代表。狄青身為一員驍將，幾乎沒讀過什麼書，上陣殺敵多以猙獰的面具和鮮明的鎧甲示人，很難說有什麼瀟灑自得的儒生風度，然而正是他，寧可放過敵人，也不願錯殺無辜，具有真正的仁者之心。所以，李贄才在《藏書·大將傳》中稱其“儒將也，可敬可愛”。後世的“儒商”之流也多承襲了傳統的陋見，以為書架上羅列一批精裝名著，談吐引用一些詩詞名句，賣弄一點自己的學識，便可膺選“儒商”之列，殊不知，買櫝還珠，與儒者之境界早已是天地懸隔。從這個意義上講，李贄的軍事著作正是其儒將情結的生動表達。

綜上所述，《孫子參同》主要完成於萬曆二十四年（公元一五九六）春的麻城。其編纂動機是多方面的：一方面，晚年李贄隱居于湖北黃安、麻城，游於雲中等兵家必爭之地，即景生情，油然想起了硝煙瀰漫的歷史往事，追昔撫今，又不由得為國家的邊患而憂心忡忡。另一方面，好友梅國楨的仕途遭遇，有明一代武將地位低下的現實，俗儒空談心性、鄙視武學的狹隘偏見，諸如此類的社會現象，總讓他感觸滿懷，心緒難平。紙上談兵的學術傳統、歷史往事和現實關懷引發的憤世嫉俗之念、在軍事活動中貫徹儒學之道的儒將情結，最終衍化為李贄於垂暮之年編著《孫子參同》的動力。

作者簡介：李桂生（1967—），男，江西寧都人，文學博士，歷史學博士後，黃岡師範學院文學院副教授、副院長，主要從事兵家與諸子學研究，代表性著作有《諸子文化與先秦兵家》（嶽麓書社）和《兵家管理哲學》（上海古籍出版社），發表論文30餘篇。郭偉（1981—），男，湖北襄陽人，黃岡師範學院文學院講師，主要從事傳統文化研究，發表論文多篇。